

证券代码：300237

证券简称：ST 美晨

公告编号：2025-087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1 月 17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7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7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1 月 10 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25 年 11 月 10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

（2）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密州东路 12001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增补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披露相关情况：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参见公司2025年10月31日在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有关公告。

3、以上无需逐项表决、分类表决的议案；第2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第3项议案为选举一名非独立董事，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4、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将对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2025年11月14日17:00前送达公司证券事务部。

来信请寄：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密州东路12001号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电话：0536-6151511，邮编：262200（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2、现场登记时间：2025年11月14日，9:00—11:30、13:30—17:00。

3、登记地点：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密州东路12001号公司证券事务部

4、现场会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云霞

联系电话：0536—6151511

传真：0536—6320058

通讯地址：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密州东路12001号公司证券事务部

邮编：262200

5、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股东投票代码：350237；投票简称：美晨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7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11 月 17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公司）_____作为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_____）代表本人（本公司）参加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			
2.00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增补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注：请填写股东的全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记载的相同）。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加盖单位印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份性质：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证件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加：	备注：